

篇名

《不存在的女兒》研析--謊言的代價

作者

陳虹羽。私立曉明女中。二年乙班

## 一、前言

看完《不存在的女兒》後，我感觸良多，故事從一個大風雪的夜晚開始，醫生大衛親自為妻子諾拉接生，卻發現雙胞胎之中的女嬰患有唐氏症。爲了不讓妻子面對新生女兒爲心智障礙的悲劇，大衛以「善意的謊言」矇騙諾拉女兒已夭折，他卻沒有想到這個決定將從此讓整個家庭變了樣。書中保守秘密的人、被欺瞞的人、渴求父母關愛的孩子、因失去子女而感到空虛難受的父母、漂泊流浪的人、居住定所的人，都跟命運掙扎奮鬥著，他們用力背負起人生中的苦難和重擔。小時候學會說謊是因爲害怕被懲罰、功課沒寫完假裝生病不上學、書讀得差，或是考試害怕被老師打，於是跟旁邊的同學作弊...等。此書主要探討人在危機意識下說謊所需要付出的代價，在人生旅途當中，我們未必會碰到像大衛醫生的那種困境，但或多或少也會有說謊的經驗，在某個時刻，我們的某個決定、某個動作，當下自己並不會瞭解錯誤已扎根，要等到很久以後，反覆思量，才會恍然大悟，終於明白自己當年的決定，造成了何種結果。

## 二、正文

人類在溝通上時常在必要的情況下讓謊言脫口而出，即使情緒極度不寧，還是能神色自若的說謊，而到底說謊的目的是什麼？背後又是因爲什麼樣的壓力，逼得自己非得說謊不可？謊言到底是好還是壞呢？謊言有沒有機會識破？我們切入謊言，深入探討這些問題。

### (一) 謊言的利己與利他

假設在一個情況下有說謊的必要，這時謊言可以分爲利己和利他兩種，分別分析如下—

#### 01. 利己的謊言

自身非常清楚自己的目的地，而說謊則是爲達目的所使出的手段，以說謊矇騙受害者的判斷力，來達成目的。舉例來說，社會上猖獗的詐騙集團，他們清楚自己的利益就是錢，想盡辦法到處行騙，好讓受害者上當，這種屬於利己的謊言。

#### 02. 利他的謊言

通常就是所謂善意的謊言，出於一片好意，爲了不讓對方再受到傷害或不利於對方的事情發生而說謊。舉例來說，就有如《不存在的女兒》中的大衛，因爲實在不忍心讓妻子難過而隱瞞女兒的病情甚至謊稱女兒早已往生，但他並不知道，他的妻子卻覺得與其被蒙在鼓裡，盼著一個永遠等不到的女兒，她寧願選擇長痛不如短痛，更渴望知道真相，這種屬於利他的謊言。

### (二) 惡意的謊言

說一個謊，往往還得再編十個謊來圓先前的謊，否則會漏洞百出，這功夫卻費神又費力，當初只是想要找暫時的避風港而欺騙，萬萬沒想到事情卻如雪球般越滾越大，通常到最後還要露出窘態，被揭穿後更是顏面盡

失，說謊者到後來皆是得不到別人真心關懷與信任的。幾乎每一個說謊的人，都會忘記他曾經編過的謊言而露出破綻，人格信用也跟著破產，甚至明明不是他的所為，別人也會賴到他的頭上，到頭來說謊都將會害了自己。因此說謊不過是逃避問題，斷絕協助你解決問題的助力，本來可能有很多管道可以幫助你，但因為自欺欺人讓別人認為你不需要幫助；小事情可能後果自己還承擔得起，如果後果不是自己能夠承擔的，又何必自討苦吃。《不存在的女兒》中有提到，因為大衛的謊言而使整個家庭幾乎分裂，大衛與妻子和兒子之間像陌生人一般，導致大衛的妻子到後來甚至背著大衛有了多次的外遇，更讓這個家更蒙上另一層陰影，最後終於無法承受這些痛苦而分居。

一個大家都熟悉的寓言故事—「放羊的小孩」，把「狼來了」的謊話當玩笑話來開，村人三番兩次受到欺騙後，就算最後狼真的來了，也不會有理會，到最後都是自食惡果而已。說謊的教訓是：「說真話時，別人不再相信。」—亞里士多德，因此惡意的謊言無疑被認知為「錯誤的行為」，也說明了誠實的重要。

### (三) 善意的謊言

對著一個臉部燒燙傷已經幾乎毀容的小女孩說，「我覺得妳還是跟以前一樣美麗」，或許這是實話，也或許只是為了不要讓小女孩再次受到傷害的善意謊言，這種無傷大雅的謊言，可以說是謊言中的例外。某些社會關係是因彼此善意的謊言而得以相安無事，譬如朋友剪了新髮型，問你：「好看嗎？」即使你覺得不好看，你也會說：「還不錯」；媽媽做了一道新點心，問你：「好吃嗎？」這時，不好吃也會說「還蠻特別的呢！」。諸如此類，我們會說善意的謊言，正是因為想維持一種和諧的關係，如果這個世界每個人都說真心話，那麼這會是地獄。然而，有些說出善意的謊言的人，他也許是出於一片好意而說的，但聽到的人，所接受到的感覺不一定是善意，有些人只要聽到謊言的部分，不管是不是善意都不能接受，這就要看個人如何將謊言其中的奧妙運用的恰如其分了。

### (四) 說謊後負責的重要

最近楊宗緯的新聞鬧得沸沸揚揚，一個本來默默無聞的平凡人，在幾個月內一躍成為超人氣頭版頭條，當然會受到大家不斷的用放大鏡來檢視，終於被查出他謊報年齡的事件，雖然從新聞上來算是小事，對於法治體系裡來說不過就是最輕的侵害法律行為，但是，第(二)點中提到「誠實很重要」，尤其，誠實對於公眾人物而言更是重要。

「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他。」約翰福音第八章中如是說。是的，每個人都有說謊、犯錯的時候，但重要的是每個人都要為自己犯的錯負責，楊宗緯他雖然犯了錯、說了謊，最後也公開承認向公眾道歉了，終於這場風波也算是告一段落了。

### (五) 揭穿謊言

其實說謊是可以識破的，需要深入探討說謊的本質與破謊之道，謊言之所以能夠得逞，關鍵在於很少人真正認真的抓謊；對待謊言，多數人往往輕視謊言，只有代價很高的時候才會認真看待。驗謊絕不簡單，也絕非一蹴可幾，首先要問的是，說謊者是否有破綻？如果有，破綻在哪裡？又該如何從行為線索上去抓出那些破綻？例如肢體動作、聲音及臉部表情等特色，以及這些線索與破綻如何洩露謊言，而說謊者的一舉一動、一顰一笑又是怎麼一回事是未來值得研究的，或許檢視說謊或說實話的方式與時機，更有助於人與人之間的相互瞭解。

### 三、結論

「成功的騙子，不必再說謊以求生，因為被騙的人，全成為他的擁護者。」——莎士比亞，非必要情形下，我們盡可能不去觸碰這顆不定時炸彈。《不存在的女兒》中多次提到，大衛經常回想大風雪那一晚，要是他不要這麼匆忙就下決定、要是她不要把女兒送走、要是他不要對妻子說謊...或許一切就會跟現在不一樣了，可是後悔都來不及了。這就是為什麼誠實為上上策，說謊的後果通常都不會如預期中的好，那我們何必這樣折磨自己呢？是不是不用去考慮說謊要付出什麼代價？因為說謊的人往往會多少考慮到代價，而為了減少付出的代價不得不又說了一次謊，告訴自己坦然面對就行了，沒什麼大不了，失去生命的人當然可惜，但失去自尊的人絕對是比失去生命還要可惜。

### 四、引註資料

註一、《不存在的女兒》金·愛德華茲。木馬文學。2007

註二、《說謊》保羅·艾克曼。心靈工坊。2005

註三、博客來網路書店 <http://www.books.com.tw/>

註四、名言佳句 <http://mail.khjh.kh.edu.tw/~lmh/proverb.htm>